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澄清公佈

本公司謹此就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五日一篇報刊文章刊出的若干資料作出澄清，該篇文章提及本集團簽訂若干場外或然遠期協議並據此購買若干上市股權對本公司帶來的投資風險。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票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佈由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作出，以便澄清一份報刊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刊出的若干不準確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作出以下聲明：

1. 現有財務投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的估計市值約為 202,000,000 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的現有遠期協議的最高購買承擔總額估計約為 32,000,000 港元 (「估計承擔」)。
2. 本公司管理層謹此確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總體來說良好並且正常，其財務狀況維持穩定，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將不會受估計承擔的影響。

本公佈提供的數字或資料乃由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所做的初步估計做出，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師審核或審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票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佈承董事會命做出，各董事為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個別及共同責任。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莫貴標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邱德根先生、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邱達成先生及 *Craig Grenfell Williams* 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邱裘錦蘭女士及邱達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江劍吟先生、陳國偉先生及王敏剛先生。